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5年12月29日

目录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需知	3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7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需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需知：

一、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

二、本次股东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股东会召开当日，公司于14:00开始办理股东签到、登记事宜。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在办理会议签到、登记手续时出示或提交个人股东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件等文件。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经公司事先认可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参加会议。

四、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发表意见需要事先向股东会会务组登记，登记内容包括发言人姓名（或名称）、代表股份数（含受托股份数额）等内容，发言的先后顺序由会议主持人确定或者按股东持股数多寡依次安排。

六、在股东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经股东会主持人许可后发言。

七、股东在会议发言时，应围绕本次股东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针

对同一议案，每一发言人的发言原则上不得超过两次。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及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原则上控制在15分钟以内。议案表决开始后，股东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九、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如存在回避表决情况，请在备注栏中予以标注。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不选或多选无效。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9日14时30分

(二) 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郭守敬路498号1号楼2楼会议室214

(三)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9日至自2025年12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及会议主持人

(一)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吉龙

三、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四) 主持人介绍股东会会议需知和会议议程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六) 针对会议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及提问

(七) 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八) 现场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独立董事刘英女士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职务。鉴于刘英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出现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情形，在股东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前，刘英女士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刘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本次独立董事辞职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龚书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海证券交易所经审核，未对龚书喜先生的任职资格提出异议。龚书喜先生的简历如下：

龚书喜先生，男，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4年至今，任教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1999年至2017年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天线与微波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天线与电磁散射研究所所长；2016年7月至2022年5月，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龚书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具备担任独立董事所应具有的独立性，已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具有丰富的行业专业知识，拥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

以上议案，请审议。如无不妥，请批准。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9日